

##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8月24日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2年8月14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潘毅女士主持，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：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；

表决结果：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详见公司另行披露的《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5）。

#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详见公司另行披露的《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

委托理财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6）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。  
特此公告。

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年8月26日